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汽车**  
BAIC MOTOR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BAIC MOTO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8)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四年度」）的經審核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b>34,218,190</b>	24,755,041
土地使用權		<b>5,347,184</b>	5,472,043
無形資產		<b>8,251,308</b>	5,539,639
於合營企業投資		<b>12,675,306</b>	11,841,449
於聯營企業投資		<b>1,391,135</b>	807,99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b>4,000</b>	4,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	<b>2,676,059</b>	2,707,657
其他長期資產		<b>976,823</b>	504,823
		<b>65,540,005</b>	51,632,642
<b>流動資產</b>			
存貨		<b>11,068,159</b>	7,479,282
應收賬款	5	<b>6,422,290</b>	6,003,835
預付賬款	6	<b>1,029,695</b>	232,618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7	<b>2,831,500</b>	2,706,079
受限制現金		<b>1,043,710</b>	546,901
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	4,5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1,923,296</b>	16,789,889
		<b>44,318,650</b>	33,763,104
<b>總資產</b>		<b>109,858,655</b>	85,395,746

##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b>權益</b>			
<b>歸屬於權益持有人的資本和儲備</b>			
股本	8	7,508,018	6,381,818
其他儲備		16,677,213	11,636,899
留存收益		9,169,736	5,673,114
		<u>33,354,967</u>	<u>23,691,831</u>
非控制性權益		8,613,649	7,361,645
<b>總權益</b>		<u>41,968,616</u>	<u>31,053,476</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款	9	13,935,190	15,122,4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	887,471	946,392
撥備		894,901	694,331
政府補助遞延收益		672,609	659,315
		<u>16,390,171</u>	<u>17,422,508</u>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0	14,977,797	11,111,747
預收款項		2,591,312	1,439,56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11	17,115,051	15,680,559
當期所得稅負債		38,787	520,067
借款	9	15,983,058	7,833,408
撥備		793,863	334,413
		<u>51,499,868</u>	<u>36,919,762</u>
<b>總負債</b>		<u>67,890,039</u>	<u>54,342,270</u>
<b>總權益及負債</b>		<u>109,858,655</u>	<u>85,395,746</u>
<b>流動負債淨額</b>		<u>(7,181,218)</u>	<u>(3,156,65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8,358,787</u>	<u>48,475,984</u>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收入	3	56,370,306	12,781,868
銷售成本	13	(47,386,825)	(12,366,687)
<b>毛利</b>		<b>8,983,481</b>	415,181
分銷費用	13	(5,646,798)	(2,203,297)
管理費用	13	(3,455,016)	(1,316,241)
其他利得－淨額	12	1,540,131	620,479
<b>經營利得／(虧損)</b>		<b>1,421,798</b>	(2,483,878)
財務收益	14	300,364	115,577
財務費用	14	(833,460)	(589,342)
財務費用－淨額		(533,096)	(473,765)
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5,712,001	5,986,518
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97,136	35,749
<b>除所得稅前利潤</b>		<b>6,697,839</b>	3,064,624
所得稅費用	15	(856,527)	(113,567)
<b>年度利潤</b>		<b>5,841,312</b>	2,951,057
<b>年度總綜合收益</b>		<b>5,841,312</b>	2,951,057
<b>歸屬於：</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510,807	2,714,024
非控制性權益		1,330,505	237,033
		<b>5,841,312</b>	2,951,057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收益的年度 每股盈利(人民幣)</b>			
－基本及攤薄	16	0.70	0.48
<b>股息</b>	17	<b>2,278,601</b>	2,273,439

## 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北京汽車」）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境內從事乘用車、發動機和汽車零部件的製造和銷售。

本公司註冊辦公地址為中國北京市順義區順通路25號5幢。

本公司按照中國「公司法」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為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北汽集團」），此乃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北京市國資委）授益擁有。本公司之普通股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以人民幣約2,369.8百萬元的現金對價從北汽集團購入其所持北汽（廣州）汽車有限公司（「廣州公司」）100%的權益。對廣州公司的收購是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

除另有說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列示（「人民幣」）。本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的重估而作出修訂（適當時）。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前「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對本財政年度和比較期間的適用要求編制。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人民幣7,181百萬元。根據負債義務和運營資本要求，管理層充分考慮本集團現有的資金源如下：

- 本集團運營和融資活動不斷產生的現金；和
- 截止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的短期借款和長期借款銀行授信額度分別為人民幣4,640百萬元和24,379百萬元。

基於以上考慮，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可用融資渠道以隨時滿足運營資本需求且再融資。因此，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制。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a) 因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進行的以前年度財務報表重述

如附註1所述，考慮到本公司和廣州公司在緊接業務合併前後處於北汽集團的共同控制下，本公司在編制本公司的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應用了兼併會計原則。

通過應用兼併會計原則，本公司的該等合併財務報表還包括廣州公司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現金流量，如同其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整個年度與本集團合併。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內的比較數據已進行了重述。

上述共同控制合併對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產生的影響之調節如下。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結餘，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合併 廣州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結餘 (經重述) 人民幣千元
股本	6,381,818	980,000	(980,000)	6,381,818
其他儲備	10,680,468	596	955,835	11,636,899
留存收益／(累計虧損)	5,835,656	(164,808)	2,266	5,673,114
非控制性權益	7,361,645	—	—	7,361,645
淨資產	<u>30,259,587</u>	<u>815,788</u>	<u>(21,899)</u>	<u>31,053,476</u>

註：北汽集團以土地使用權向廣州公司注資，上述人民幣21,899,000元對於淨資產的調整為該所有權賬面價值和公允價值間的差額。

(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

	金額，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合併 廣州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金額 (經重述) 人民幣千元
收入	<u>12,781,868</u>	<u>—</u>	<u>—</u>	<u>12,781,868</u>
年度利潤／(虧損)	<u>3,013,413</u>	<u>(63,111)</u>	<u>755</u>	<u>2,951,057</u>

(i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

	金額， 如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合併 廣州公司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金額 (經重述)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	(2,402,502)	(54,208)	—	(2,456,710)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 的淨現金	3,637,547	(704,910)	—	2,932,637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u>12,335,231</u>	<u>918,550</u>	<u>—</u>	<u>13,253,781</u>

## (b) 新訂／經修訂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及解釋

### (i)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準則和對準則的修訂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修改和解釋，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改）	投資實體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改）	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對銷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改）	資產減值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改）	金融衍生品之更替
國際會計準則講解21號	徵費

本集團已採納的上述新準則和對準則的修訂未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ii) 尚未採納的新訂和經修訂準則

以下準則和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已經發佈且由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及以後的財政年度採納，但並未提前採納。

年度改進項目	年度改進2010-2012年報告週期、 2011-2013年報告週期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改）	職工福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改）	報告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 第38號（修改）	澄清基於收入的折舊或攤銷方法何時適用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 第41號（修改）	農業：不記名的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改）	權益法核算的獨立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和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10號（修改）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銷售或注資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0號、 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情況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修改）	取得共同合作經營中股權的會計處理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督管理遞延賬戶 <sup>(2)</sup>
年度改進項目	2012－2014年度改進週期 <sup>(2)</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間的訂約收入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4)</sup>

- (1)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 (2)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 (3)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 (4)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本集團將于其生效時應用以上新／修改后準則和對準則的修訂。本集團正評估採納以上新準則和準則的修訂的影響。

### (c) 新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另外，新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9部分「賬目和審計」開始實施，且其條例358條規定本公司應從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開始及以後的會計年度開始實行。本集團正評估在首次採納新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9部分的財政期間合併財務報表中公司條例變更的影響。截止目前為止，估計影響並不重大，且僅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信息的列報和披露。

## 3 分部信息

本集團的分部信息是根據內部報告編製而成，內部報告定期由本集團執行委員會審閱，便於向分部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對於本集團的每一個報告分部，本集團的執行委員會至少每月審閱一次其內部管理層報告。

管理層根據這些報告確定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不同產品決定其業務內容：

- 北京汽車乘用車：生產和銷售北汽品牌乘用車，以及提供其它業務及相關服務
- 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北京奔馳」）乘用車：生產和銷售北京奔馳乘用車，以及提供其它相關服務



管理層根據毛利確定分部業績。分部報告資料和對報告分部賬務調節列示如下：

	乘用車 – 北京汽車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 – 北京奔馳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總收入	12,487,017	43,936,615	56,423,632
分部間收入	(53,326)	-	(53,326)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12,433,691</u>	<u>43,936,615</u>	<u>56,370,306</u>
分部 (毛虧) / 毛利	<u>(68,920)</u>	<u>9,052,401</u>	<u>8,983,481</u>
<b>披露的其他利潤和虧損：</b>			
折舊和攤銷	(920,593)	(1,443,237)	(2,363,830)
就應收賬款、存貨和不動產、工廠及 設備計提的減值撥備	(216,131)	(147,735)	(363,866)
財務 (費用) / 收入 – 淨額	(560,442)	27,346	(533,096)
所得稅抵免 / (費用)	<u>18,848</u>	<u>(875,375)</u>	<u>(856,527)</u>
<b>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經重述)</b>			
總收入	6,847,499	5,934,369	12,781,868
分部間收入	-	-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6,847,499</u>	<u>5,934,369</u>	<u>12,781,868</u>
分部 (毛虧) / 毛利	<u>(977,918)</u>	<u>1,393,099</u>	<u>415,181</u>
<b>披露的其他利潤和虧損：</b>			
折舊和攤銷	(610,151)	(208,143)	(818,294)
就應收賬款、存貨和不動產、工廠及 設備計提的減值撥備	(224,548)	(9,017)	(233,565)
財務 (費用) / 收入 – 淨額	(478,141)	4,376	(473,765)
所得稅費用	<u>(26,828)</u>	<u>(86,739)</u>	<u>(113,567)</u>

報告給本集團執行委員會的外部客戶收入按與綜合收益表一致的方式進行計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業績與年度利潤調節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分部毛利	<b>8,983,481</b>	415,181
分銷費用、管理費用和財務費用－淨額	<b>(9,634,910)</b>	(3,993,303)
其他利得－淨額	<b>1,540,131</b>	620,479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淨額	<b>5,809,137</b>	6,022,267
除所得稅前利潤	<b>6,697,839</b>	3,064,624
所得稅費用	<b>(856,527)</b>	(113,567)
年度利潤	<b>5,841,312</b>	2,951,057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客戶達到本集團收入10%或超過10%。

本集團位於中國境內。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位於中國境內的外部客戶獲得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比例大約為100%（二零一三年：100%）。本集團的長期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大陸及香港。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營分部之資產和負債如下：

	乘用車－ 北京汽車 人民幣千元	乘用車－ 北京奔馳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資產	<b>59,909,305</b>	<b>49,949,350</b>	<b>109,858,655</b>
其中：			
於合營企業投資	<b>12,675,306</b>	–	<b>12,675,306</b>
於聯營企業投資	<b>1,391,135</b>	–	<b>1,391,135</b>
總負債	<b>(35,739,157)</b>	<b>(32,150,882)</b>	<b>(67,890,039)</b>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述）			
總資產	44,611,810	40,783,936	85,395,746
其中：			
於合營企業投資	11,841,449	–	11,841,449
於聯營企業投資	807,990	–	807,990
總負債	<b>(28,884,700)</b>	<b>(25,457,570)</b>	<b>(54,342,270)</b>

北京汽車及北京奔馳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除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的其他非流動資產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0,713,797,000元及人民幣27,102,885,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744,628,000元（經重述）及人民幣19,022,095,000元）。

#### 4 遞延所得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b>遞延所得稅資產：</b>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2,521,527	2,092,026
－ 在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54,532	615,631
	<u>2,676,059</u>	<u>2,707,657</u>
<b>遞延所得稅負債：</b>		
－ 超過12個月後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871,649)	(865,036)
－ 在12個月內結算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5,822)	(81,356)
	<u>(887,471)</u>	<u>(946,392)</u>

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變動如下：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減值 損失撥備 人民幣千元	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298,229	2,369,888	39,540	2,707,657
綜合收益表(支銷)/貸記	(174,468)	111,181	31,689	(31,59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23,761</u>	<u>2,481,069</u>	<u>71,229</u>	<u>2,676,059</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經重述)	161	–	7,550	7,711
收購附屬公司 綜合收益表貸記/(支銷)	289,519 8,549	2,394,144 (24,256)	30,892 1,098	2,714,555 (14,60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述)	<u>298,229</u>	<u>2,369,888</u>	<u>39,540</u>	<u>2,707,65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未實現 存貨損失 人民幣千元	資本化 利息 人民幣千元	收購業務 產生的 評估增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72,165)	(874,227)	(946,392)
綜合收益表貸記	-	16,537	42,384	58,92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55,628)</u>	<u>(831,843)</u>	<u>(887,471)</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9,355)	(61,845)	-	(71,200)
收購附屬公司	-	-	(900,962)	(900,962)
綜合收益表貸記／(支銷)	9,355	(10,320)	26,735	25,77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72,165)</u>	<u>(874,227)</u>	<u>(946,392)</u>

對可抵扣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數額，是按透過很可能產生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而確認。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稅務虧損和可抵扣暫時差異金額人民幣8,369,42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21,508,000元，經重述）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2,094,642,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55,377,000元，經重述）。未確認的稅項虧損轉入將在五年內到期。

## 5 應收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總額 (附註(a))	2,454,837	3,407,728
減：減值撥備	(3,496)	(10,078)
	<u>2,451,341</u>	<u>3,397,650</u>
應收票據 (附註(b))	3,970,949	2,606,185
	<u>6,422,290</u>	<u>6,003,835</u>

附註：

- (a) 本集團的大部分銷售為賒銷及預收款。和本集團有長期合作關係且信譽良好的客戶，賒賬期為3至6個月。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前至1年	2,421,937	3,402,939
1至2年	30,223	2,182
2至3年	70	270
3年以上	2,607	2,337
	<u>2,454,837</u>	<u>3,407,728</u>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應收賬款已到期但未減值。這些賬款相關的客戶在近期並無違約情況。已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前至1年	103,151	155,886
1至2年	29,182	2,182
2至3年	59	270
3年以上	202	—
	<u>132,594</u>	<u>158,338</u>

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0,078
減值撥備轉回	<u>(6,582)</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496</u>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1,341
減值撥備	<u>8,737</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78</u>

- (b) 大部分應收票據為銀行承兌票據，平均期限為六個月內。
- (c) 所有應收賬款均為人民幣，其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近似。
- (d) 無作為抵押品抵押的應收賬款。
- (e) 作為銀行發行的應付票據和借款的抵押物而抵押的應收票據於相應的資產負債表日的金額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抵押的應收票據	<u>1,275,055</u>	<u>165,588</u>

## 6 預付賬款

在本集團的正常業務範圍中，本集團需根據協議條款向部分供應商提前支付款項。預付賬款為未擔保款項，無息，將根據相關協議條款進行結算或使用。

## 7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可收回的增值稅、消費稅和預付所得稅	1,535,941	922,244
政府補助 (附註(a))	552,263	129,645
處置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中的權益	-	363,861
處置不動產、工廠和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39,431	411,247
服務費	206,621	520
其他	397,837	879,480
	<u>2,832,093</u>	<u>2,706,997</u>
減：減值撥備	(593)	(918)
	<u>2,831,500</u>	<u>2,706,079</u>

附註：

- (a) 這主要包括來自國家和地方政府對銷售新能源汽車的補貼。

## 8 股本

	普通股人民幣 一元每股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5,462,000	5,462,000
增加	<u>919,818</u>	<u>919,818</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381,818</u>	<u>6,381,818</u>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6,381,818	6,381,818
增加 (附註)	<u>1,126,200</u>	<u>1,126,200</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7,508,018</u></u>	<u><u>7,508,018</u></u>

附註：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發行了1,126,200,000新股，完成了首次全球公開招股（「全球發售」），新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發售價格為每股8.90港幣。本公司之股票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通過全球發售股票所籌得的資金約為9,872,513,000港幣（換算為人民幣約為7,910,355,000元），其中股本約為人民幣1,126,200,000元，股本溢價約為人民幣6,784,155,000元。全球發售成本約為人民幣118,967,000元。

## 9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b>非流動</b>		
銀行借款		
— 擔保 (附註(c))	<b>984,900</b>	1,705,000
— 未擔保 (附註(b))	<u><b>7,357,289</b></u>	<u>7,933,824</u>
	<b>8,342,189</b>	9,638,824
公司債券，未擔保 (附註(a))	<u><b>5,593,001</b></u>	<u>5,483,646</u>
非流動借款總額	<u><b>13,935,190</b></u>	<u>15,122,47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b>流動</b>		
銀行借款		
－ 擔保 (附註(c))	600,000	—
－ 未擔保 (附註(b))	9,854,500	6,953,549
加：非流動銀行借款中流動部分：		
－ 擔保 (附註(c))	120,100	—
－ 未擔保 (附註(b))	2,912,453	879,859
	<u>13,487,053</u>	<u>7,833,408</u>
公司債券，未擔保 (附註(a))	<u>2,496,005</u>	—
流動借款總額	<u>15,983,058</u>	<u>7,833,408</u>
借款合計	<u><u>29,918,248</u></u>	<u><u>22,955,878</u></u>
<b>借款到期日</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1年以內	15,983,058	7,833,408
1至2年	4,210,666	6,382,076
2至5年	8,726,024	8,545,404
超過5年	998,500	194,990
	<u>29,918,248</u>	<u>22,955,878</u>
全部應付於：		
－ 5年以內	28,919,748	22,326,878
－ 5年以上	998,500	629,000
	<u>29,918,248</u>	<u>22,955,878</u>



根據利率變動合約重新定價日期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6個月以內	17,681,235	15,621,263
6至12個月	996,507	790,000
	<u>18,677,742</u>	<u>16,411,263</u>

加權平均年利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經重述)
銀行借款	5.04%	5.69%
公司債券	5.38%	5.42%

貨幣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人民幣	24,917,499	18,003,093
美元	1,354,640	1,315,486
港元	186,296	159,819
歐元	3,459,813	3,477,480
	<u>29,918,248</u>	<u>22,955,878</u>

以浮動利率計算的未動用的借款額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1年以內	4,640,111	7,124,848
1年以上	24,379,185	26,058,353
	<u>29,019,296</u>	<u>33,183,201</u>

附註：

(a) 公司債券分析如下：

發行者	發行日	年利率	票面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期限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京汽車 投資有限 公司 (「北汽投資」)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5.18%	1,500,000	1,496,977	1,564,411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	5.70%	1,000,000	999,573	1,051,712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5.00%	1,500,000	1,496,432	1,462,150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	4.96%	1,500,000	1,498,524	1,558,536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5.74%	300,000	299,550	314,706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	5.54%	300,000	299,550	314,706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	5.74%	400,000	399,400	424,982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	5.40%	1,000,000	999,000	1,037,361	3年
北京奔馳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5.20%	600,000	600,000	595,914	3年
				<u>8,089,006</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北汽投資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5.18%	1,500,000	1,495,637	1,441,743	7年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	5.70%	1,000,000	995,712	977,175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	5.00%	1,500,000	1,493,698	1,479,635	3年
本公司	二零一三年四月十日	4.96%	1,500,000	1,498,599	1,460,080	3年
				<u>5,483,646</u>		

上述公允價值根據現金流貼現來確定，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的借款利率分別為4.68%至5.45%（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4%至5.17%）。他們處於公允價值層級中的第二階層。

(b)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餘額包括來自於本公司的聯營企業，北京汽車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人民幣1,797百萬元借款（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16百萬元）。

(c) 本集團被擔保的長期借款和短期借款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集團資產擔保，賬面價值		
－ 抵押的應收票據 (附註5(e))	600,000	—
以下提供的銀行貸款擔保：		
－ 最終控股公司	1,105,000	1,705,000
	<u>1,705,000</u>	<u>1,705,000</u>

## 10 應付賬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3,748,685	10,404,199
應付票據	1,229,112	707,548
	<u>14,977,797</u>	<u>11,111,747</u>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當前至1年	13,737,253	10,386,070
1至2年	9,576	17,026
2至3年	827	199
超過3年	1,029	904
	<u>13,748,685</u>	<u>10,404,199</u>

## 1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項目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銷售折扣和佣金	3,666,133	4,874,650
廣告及促銷	1,486,014	1,182,608
工資、薪酬和其他員工福利	1,139,821	840,929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應付款	5,909,446	1,927,661
應付服務費及材料款	1,305,662	1,729,377
應付利息	284,327	239,873
其他稅項 (附註(a))	234,241	142,911
保證金	137,123	88,708
運輸及倉儲費用	347,201	179,549
售前檢查費	126,646	88,013
應付股利	436,245	2,472,998
應付投資	419,138	955,283
技術使用費	815,594	847,699
應付新股發行轉讓款	790,968	—
其他	16,492	110,300
	<b>17,115,051</b>	<b>15,680,559</b>

附註：

(a) 包括應付增值稅、營業稅、消費稅和其他稅金。

## 12 其他利得－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銷售廢料利得	88,989	39,532
外幣匯兌淨收益	732,677	25,597
政府補助 (附註)	613,996	213,886
處置利得／(虧損)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122,564	(1,510)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126,201
業務合併時重新計量北京奔馳存有50%權益的利得	—	156,552
其他	(18,095)	60,221
	<b>1,540,131</b>	<b>620,479</b>

附註：二零一四年和二零一三年收到的政府補助主要包括來自國家和地方政府對銷售新能源汽車的補貼。

### 13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使用的原材料	43,961,530	12,004,130
產成品及在產品的存貨變動	(1,895,990)	(1,389,343)
廣告及促銷	2,171,169	1,287,926
職工福利開支	3,490,543	1,178,728
運輸及倉儲費用	735,571	367,010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折舊	1,841,706	555,836
攤銷		
— 土地使用權	125,119	45,078
— 無形資產	397,005	217,380
減值支出／(撥回)		
— 存貨	277,433	223,594
— 應收款	(6,907)	7,876
—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93,340	2,095
保修費用	765,554	101,256
研究費用	16,359	23,479
水電費	161,465	154,129
經營租賃費用	121,906	120,003
辦公及差旅費	280,296	86,182
稅項及附加	734,825	157,911
會議費用	17,353	16,985
諮詢費用	9,363	19,013
招待費	5,639	13,766
審計師酬金 — 核數服務	25,451	3,040
服務費	1,571,726	219,347
上市費用	35,463	—
其他費用	1,552,720	470,804
	<hr/>	<hr/>
銷售成本、分銷費用和行政費用總額	<b>56,488,639</b>	<b>15,886,225</b>

## 14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財務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u>300,364</u>	<u>115,577</u>
財務費用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須於5年內全數清還	930,908	604,134
－ 無須於5年內全數清還	—	4,080
公司債券利息費用		
－ 須於5年內全數清還	317,717	275,131
－ 無須於5年內全數清還	15,655	—
長期撥備折現攤銷	<u>75,614</u>	<u>10,762</u>
	<u>1,339,894</u>	<u>894,107</u>
減：合資格資產資本化數額	<u>(506,434)</u>	<u>(304,765)</u>
	<u>833,460</u>	<u>589,342</u>
財務費用－淨額	<u>(533,096)</u>	<u>(473,765)</u>

## 15 所得稅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當期所得稅	883,850	124,728
遞延所得稅 (附註4)	<u>(27,323)</u>	<u>(11,161)</u>
	<u>856,527</u>	<u>113,567</u>

根據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北京市財政局、北京市國家稅務局以及北京地方稅務局聯合頒佈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本集團的以下實體享受15%的所得稅優惠待遇。

#### 所得稅優惠期間

— 本公司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
— 北京北內發動機零部件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四年
— 北京汽車動力總成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

除了以上列出的公司以及適用於香港16.5%利得稅的一家附屬公司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規定，二零一四年度和二零一三年度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照相應的本集團實體應課稅的25%的法定所得稅計提。

本集團的實際稅費和按照25%的法定所得稅計算的金額之間的調整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除所得稅前利潤	<b>6,697,839</b>	3,064,624
按照25%的法定稅率計算的稅費	<b>1,674,460</b>	766,156
某些集團實體收入的優惠稅率	<b>(2,164)</b>	(11,640)
對合營企業與聯營企業經營結果份額的影響	<b>(1,452,284)</b>	(1,505,567)
無需課稅的收入	<b>(53,057)</b>	(87,715)
不可扣稅的費用	<b>50,307</b>	25,006
使用以前年度虧損	<b>(3,428)</b>	—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的稅損／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b>642,693</b>	927,327
稅費	<b>856,527</b>	113,567

## 16 每股收益

每股基本收益根據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除以相關期限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經重述)
利潤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人民幣千元)	<b>4,510,807</b>	2,714,024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b>6,418,844</b>	5,612,391
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b>0.70</b>	0.48

在年度內，無潛在稀釋普通股，每股稀釋收益與每股基本收益相等。

## 17 股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中期股息，已支付人民幣無 (2013年，人民幣0.25元)每股	-	1,595,455
年終股息，宣告人民幣0.30元 (2013年，人民幣0.11元)每股	<u>2,278,601</u>	<u>677,984</u>
	<u>2,278,601</u>	<u>2,273,439</u>

董事會在批准本財務報表的當天建議年終股利，此項年終股利並未在本財務報表中體現為應付股利，但是將在二零一五年抵減未分配利潤。

## 18.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本公司增發87,320,000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每股發售價港幣8.90元行使全球發售超額配售權。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本公司發行人民幣500百萬元中期票據，無抵押，利率4.68%，償還期5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業概覽及業務分部概況

#### 行業概覽

二零一四年，全球經濟預計增長2.6%；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預計同比增長7.4%，增速較二零一三年有所降低，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作為國民經濟的重要組成部份，二零一四年，中國乘用車市場總體呈現平穩增長態勢：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資料，二零一四年中國汽車產量及銷量雙雙突破23.0百萬輛，其中產量約為23.7百萬輛，同比增長約7.3%；銷量約為23.5百萬輛，同比增長約6.9%。



## 業務分部概況

二零一四年，北京汽車自主品牌（「北京品牌」）和合資品牌合計完成整車銷量1,575.2千輛，同比增長16.8%，其中：北京品牌全年銷量309.6千輛，增速超50%；北京奔馳汽車有限公司（「北京奔馳」）完成整車銷售145.5千輛，同比增長25.4%；北京現代汽車有限公司（「北京現代」）完成整車銷售1,120.0千輛，同比增長8.7%。此外，本集團在降本增效、新產品研發、質量控制、管理創新等生產經營的主要環節也均取得了重大的突破。

### 北京品牌

二零一四年，北京品牌在整體業績以及市場影響力上均實現了快速提升。全年實現銷售309,648輛，較二零一三年的202.3千輛同比增長約53.1%。伴隨經銷商網絡的迅速擴張，北京品牌已成為中國行業內年批售銷量突破30萬輛用時最短的汽車品牌之一。同時，北京品牌的產品也於二零一四年榮獲諸多獎項，品牌影響力得到大幅提升。

二零一四年，紳寶系列實現銷售123.8千輛，較二零一三年的70.3千輛同比增長約76.1%。其中：紳寶D20（原E系列）實現銷售77.6千輛，在國內多個城市拔得細分市場頭籌；紳寶D50僅用九個月時間實現了月銷量突破8,000輛，銷量增長速度領先主要競爭對手。

二零一四年，北京系列旗下的北京40實現銷售7.1千輛，憑借優秀的通過性和硬朗的外觀獲得了市場的認可。

二零一四年，威旺系列實現銷售約173.3千輛，較二零一三年的130.3千輛同比增長約33.0%，其中M20車型在上市第二年銷量突破7萬輛。在上市不滿四年的情況下，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威旺產品用戶保有量突破30萬，成為達到這一保有量用時最短的微車品牌之一。

在新能源車方面，二零一四年，北京品牌下E150EV、威旺307EV等純電動新能源汽車實現銷售5.5千輛，較2013年的1.7千輛同比增長約225.7%，在國內純電動汽車領域銷量領先。

### 北京奔馳

儘管近年來國內乘用車市場和豪華車市場一直保持兩位數增長態勢，但國內限牌城市數量增加、豪華產品消費治理等原因仍然在一定程度上影響了國內豪華車市場的整體增速。

面對上述國內市場更加嚴峻的競爭，二零一四年，北京奔馳的經營仍然取得了不俗的成績。二零一四年，梅賽德斯－奔馳品牌（包括進口車和由北京奔馳生產的國產車）累計在中國銷量同比增長超過了國內豪華車市場約24%的平均增長率；其中北京奔馳完成整車銷售145.5千輛，較去年同比增長約25.4%，佔梅賽德斯－奔馳品牌在中國總銷量約54.5%。

二零一四年八月，北京奔馳在中國合資豪華中型轎車市場推出了梅賽德斯－奔馳品牌的首款長軸距版车型（「**LWB**」）－長軸距版新C級轎車，這也是北京奔馳基於新的梅賽德斯後輪驅動架構（「**MRA**」）平台推出的首款車型，一上市便捕獲了市場的高度青睞。

## 業績分析與討論

### 收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乘用車的設計、研發、生產和銷售，以及與之相關的售後服務，上述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持續且穩定的收入。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共實現收入約人民幣56,370.3百萬元，其中：

北京汽車<sup>1</sup>實現收入人民幣12,433.7百萬元，佔收入總額的22.1%，與二零一三年相比，收入總額上升約81.6%，主要是由於(i)北京汽車銷量增加，及(ii)新車型紳寶D50的推出導致北京汽車平均售價有所提升；

北京奔馳實現收入人民幣43,936.6百萬元，佔收入總額的77.9%，與二零一三年相比，收入總額上升約640.4%，主要是由於(i)北京奔馳銷量增加，及(ii)二零一三年北京奔馳只有44天收入合併至本集團。

### 銷售成本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共發生銷售成本約人民幣47,386.8百萬元。其中：

北京汽車發生銷售成本人民幣12,502.6百萬元，佔銷售成本總額的26.4%，與二零一三年相比，銷售成本總額上升約59.8%，主要是由於(i)北京汽車銷量增加；(ii)新車型紳寶D50的推出導致北京汽車平均成本有所提升；

北京奔馳發生銷售成本人民幣34,884.2百萬元，佔銷售成本總額的73.6%，與二零一三年相比，銷售成本總額上升約668.2%，主要是由於(i)北京奔馳銷量增加；及(ii)二零一三年北京奔馳只有44天成本合併至本集團。

1 「北京汽車」在提述業務分部時，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北京奔馳）的合併業績。

## 毛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一三年的約人民幣415.2百萬元上升2,063.8%至人民幣8,983.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和二零一三年的毛利率分別為15.9%和3.2%。其中：

北京汽車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的約-14.3%改善至-0.6%，主要產品的毛利率已實現由負轉正，主要是由於(i)新車型紳寶D50的毛利率高於二零一三年北京汽車各產品的平均水平；及(ii)部份成本被本公司執行的成本縮減措施所抵消；

北京奔馳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三年的20.3%提高至20.6%。

## 分銷費用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共發生分銷費用約人民幣5,646.8百萬元。其中：

北京汽車發生分銷費用人民幣1,625.1百萬元，佔分銷費用總額的28.8%，與二零一三年相比，分銷費用總額上升約0.9%，主要是由於(i)北京汽車銷量增加；及(ii)部份分銷費用被我公司推行的費用縮減措施所抵消；

北京奔馳發生分銷費用人民幣4,021.7百萬元，佔分銷費用總額的71.2%，與二零一三年相比，分銷費用總額上升約578.6%，主要是由於(i)北京奔馳銷量增加；及(ii)二零一三年北京奔馳只有44天費用合併至本集團。

## 行政費用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共發生行政費用約人民幣3,455.0百萬元。其中：

北京汽車發生行政費用人民幣947.8百萬元，佔行政費用總額的27.4%，與二零一三年相比，行政費用總額上升約18.9%，主要是由於業務拓展和員工增加導致的工資增長；

北京奔馳發生行政費用人民幣2,507.2百萬元，佔行政費用總額的72.6%。與二零一三年相比，行政費用總額上升約451.7%，主要是由於(i)工資和折舊增長以及新車型和包括發動機在內的新產能導致的技術支持費用增長；及(ii)二零一三年北京奔馳只有44天費用合併至本集團。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收益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共錄得投資收益人民幣5,809.1百萬元，同比下降3.5%；其中人民幣5,688.6百萬元來自北京現代，同比增長5.35%；二零一四年本集團不再享有北京奔馳作為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份額，由二零一三年一月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止期間本集團應享有北京奔馳投資收益為人民幣571.2百萬元。

## 財務費用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共發生財務費用淨額約人民幣533.1百萬元。其中：

北京汽車發生財務費用人民幣560.4百萬元，佔財務費用總額的105.1%，與二零一三年相比，財務費用總額上升約16.7%，主要是由於借款金額增加；

北京奔馳發生財務收入人民幣27.3百萬元，佔財務費用總額的5.1%，與二零一三年相比，財務費用總額上升約525.0%，主要是由於(i)人民幣對歐元匯率上升導致的匯兌收益；及(ii)二零一三年北京奔馳只有44天費用合併至本集團。

## 所得稅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計算應繳納的企業所得稅金額為人民幣856.5百萬元。其中：

北京汽車確認未來可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8.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異；

北京奔馳應繳納人民幣875.4百萬元，佔應繳納所得稅總額的102.2%，與二零一三年相比，應繳納所得稅總額上升約909.2%，主要是由於(i)北京奔馳除所得稅前利潤增加；及(ii)二零一三年北京奔馳只有44天利潤合併至本集團。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基於以上原因，本集團二零一四年錄得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510.8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增加66.2%；每股盈利約為人民幣0.70元，較二零一三年增加45.8%。

## 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1,923.3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3,970.9百萬元、應付票據人民幣1,229.1百萬元、未償還短期貸款人民幣15,983.1百萬元、未償還長期貸款人民幣13,935.2百萬元、未使用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29,019.3百萬元。本集團於同一時點具有資本開支承諾約人民幣15,052.8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6,789.9百萬元、存期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人民幣4.5百萬元、應收票據人民幣2,606.2百萬元、應付票據人民幣707.5百萬元、未償還短期貸款人民幣7,833.4百萬元、未償還長期貸款人民幣15,122.5百萬元、未使用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33,183.2百萬元。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有部份採購採用歐元結算，本集團認為匯率波動開始對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構成一定的影響，但是這些影響尚在可控的範圍之內。本集團已經採取了購買遠期合約套期保值的措施降低外匯風險。

## 總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約人民幣109,858.7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4,462.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固定資產、無形資產以及在建工程的增加；及(ii)全球發售募集資金到賬。

## 總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約人民幣67,890.0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3,547.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借款增加。其中固定利率負債金額為約人民幣11,240.5百萬元。

## 總權益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約人民幣41,968.6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0,915.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於二零一四年內完成全球發售。

## 淨債務負債率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債務負債率（淨債務／（借款總額融資租賃承擔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36.5%，比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36.7%下降0.2百分點。

## 重大投資

二零一四年內，本集團共發生研發和資本開支總額人民幣14,576.9百萬元，主要用於(i)北京奔馳的固定資產投資項目；(ii)北京汽車的固定資產投資項目；及(iii)北京汽車的研發項目等。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四日以現金對價人民幣2,369.8百萬元完成從北汽集團購入其在廣州公司的全部股權。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存在應收票據質押人民幣1,275.1百萬元及存貨質押人民幣1,869.0百萬元。

## 或然負債

二零一四年內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2,015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0,371人。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共發生員工成本人民幣3,490.5百萬元，與二零一三年相比上升約196.1%，主要原因為(i)員工增加；及(ii)二零一三年北京奔馳只有44天的成本、費用合併至本集團。

本集團根據行業平均水平制定員工薪酬標準，並根據本集團經營業績及員工工作表現給予獎勵。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股權激勵的安排。

## 風險因素

### 宏觀經濟下行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受到中國經濟增長水平的影響較大。中國政府公佈的二零一四年GDP增速低於往年，如果此種情況持續則可能導致乘用車需求的整體下滑，進而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不利的影響。本集團會持續關注中國宏觀經濟的運行情況，並適時推出應對措施。

### 政策風險

截至二零一四年末，中國大陸已經有7個城市推出了包含抽籤、拍賣以及綜合兩者的乘用車登記政策，同時，包括北京、天津和深圳在內的城市推出了限制機動車出行的規定，這些政策可能會對包括本集團在內的汽車生產商的業績造成不利的影響。如果限制註冊和限制出行的政策進一步在中國更多城市推出，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影響。

### 原材料及零部件成本風險

原材料及零部件的成本構成本集團的大部份銷售成本，因此，其供應或價格產生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一定影響。二零一四年，本集團發生原材料成本約為人民幣43,961.5百萬元，佔銷售成本約77.6%。

### 北京品牌業務虧損風險

本集團的北京品牌業務起步較晚，目前尚有未能充分利用的產能，於二零一四年繼續錄得經營虧損和負經營現金流，然而本集團注意到，北京品牌主要產品已經由往年的負毛利轉為正毛利，虧損情況較二零一三年有所好轉。

## 二零一五年展望

### 北京品牌

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五年狹義乘用車市場中自主品牌銷量將繼續保持快速增長，自主品牌廠商將會繼續加強在運動型多用途汽車（「SUV」）市場的產品投放，而新一輪節能補貼政策對自主品牌具有正向激勵作用；隨著公務用車改革推向地方，自主品牌公務用車示範效應將在全國範圍內繼續發酵。

為契合以上行業發展趨勢，北京品牌在二零一五年的總體經營方針為「調結構、促轉型、擴內涵、要效益」，以新產品和新車型作為切入點，深入研究消費者和競爭對手，快速響應行業的需求與變革。首先，本公司將繼續進行體系優化，建立及時準確的用戶及競爭研究體系，深化快速高效的市場響應體系；其次，本公司將從產品、市場、經銷商三個維度持續推進結構調整（產品結構調整是指SUV產品要快速提升銷量；市場結構調整是指推進渠道快速擴張與下沉；經銷商結構調整是指實現區域均衡發展、達成盈利能力的提升）。最後，本公司計劃快速實現銷售能力提升，包括擴大集客與促成交能力、規範經銷商基礎運營能力、夯實服務保障能力以及強化客戶關係管理能力。

在上述經營方針下，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五年內將有多款全新產品陸續上市，包括紳寶D80、紳寶X65、紳寶X55、紳寶C33、紳寶CC等。

紳寶D80擬上市時間為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產品定位為自主品牌高端中型轎車，預計將搭載1.8升自然吸氣式和2.0升兩種排量的渦輪增壓發動機，配備手動擋或自動擋變速箱。

紳寶X65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一日上市，產品定位為自主品牌中高端緊湊型SUV，搭載2.0升排量渦輪增壓發動機，配備手動擋或自動擋變速箱。

紳寶X55擬上市時間為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產品定位為自主品牌中端緊湊型SUV，預計將搭載1.5升自然吸氣式和1.5升渦輪增壓式兩種排量發動機，配備手動擋或自動擋變速箱。

紳寶C33擬上市時間為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系SUV車型，預計將搭載1.3升和1.5升兩種不同排量的自然吸氣式發動機，配備手動擋或自動擋變速箱。

紳寶CC擬上市時間為二零一五年上半年，產品定位為包括轎車和SUV在內的紳寶系列高性能產品線。

## 北京奔馳

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五年豪華車市場的增速將明顯高於乘用車市場，其增長動力主要來自非豪華車的升級換代、對緊湊豪華車型的需求增加、國內各地限牌政策對於消費者心理的影響等。

在這一整體趨勢下，北京奔馳將圍繞本集團的年度經營方針，以客戶為關注焦點，更多地應用互聯網思維，進一步豐富產品線。



在上述經營方針下，北京奔馳預計二零一五年內將有三款全新產品陸續上市，包括新一代GLK SUV、標準軸距版新C級轎車及GLA SUV。

標準軸距版新C級轎車擬上市時間為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度，預計將搭載1.6升和2.0升兩種不同排量的渦輪增壓發動機，配備七檔自動變速箱。

GLA車型擬上市時間為二零一五年第二季度，屬豪華型SUV，預計將搭載1.6升和2.0升兩種不同排量的渦輪增壓發動機，配備自動變速箱。這款新車將是北京奔馳基於新MFA平台的首款緊湊車型。

新一代GLK車型擬上市時間為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屬豪華型SUV，預計將搭載1.8升渦輪增壓式和3.0升自然吸氣式兩種不同排量的發動機，配備手自一体變速箱。

## 北京現代

本公司預計北京現代在新生產基地投產後，單車平均收入和「D+S」產品的比例將進一步提升，從而穩固國內乘用車行業第一陣營的位置、並將尋求新的突破。

二零一五年，北京現代計劃進一步擴大其經銷網絡，通過增加在三、四線城市的滲透，加強中國中部地區經濟發展強勢城市的網絡覆蓋並進軍中國中南部地區的新市場。

在新產品投放方面，北京現代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正式推出第九代索納塔車型。新索納塔將搭載2.0升和2.4升發動機，採用自動擋變速箱，將以全新的車身設計和內外裝飾設計為特色，預期會進一步提升新索納塔在中國乘用車市場的競爭力。

## 利潤分派

董事會建議本公司就二零一四年度業績派發年度股息，每股人民幣0.30元（含稅），此方案將提交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有關本公司派發年度股息的詳情，詳見於本公司將發出的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通函。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本集團二零一四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7,910.3百萬元。

於二零一四年末，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本公司預計將開始動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的招股書「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者一致。

##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本公司增發87,320,000新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每股發售價港幣8.90元行使全球發售超額配售權。

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本公司發行人民幣500百萬元中期票據，無抵押，利率4.68%，償還期5年。

## 年度股東大會及暫停股份登記日期

本公司擬於在二零一五年六月召開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有關待審議及批准的議題、H股暫停過戶日期、股息支付記錄日期及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的日期，請見於日後本公司發出的二零一四年度股東大會通函。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的守則條文。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及本公司監事（「監事」）查詢，董事會確認，二零一四年度，董事及監事均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並沒有就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採取低於標準守則的執行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守則的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成員為黃龍德先生（主任）、馬傳騏先生和劉凱湘先生。審核委員會和管理層已傳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準則和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控制和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將分別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baicmotor.com](http://www.baicmotor.com))上刊發。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本公司2014年報，並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和誼

中國北京，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徐和誼先生；執行董事李峰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夕勇先生、李志立先生、馬傳騏先生、邱銀富先生、*Hubertus Troska*先生、*Bodo Uebber*先生、王京女士及楊實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付于武先生、黃龍德先生、包曉晨先生、趙福全先生及劉凱湘先生。